

寨卡病毒感染



病原體

寨卡病毒感染是一種由寨卡病毒引起的蚊傳疾病。



病徵

大部分寨卡病毒感染並沒有病徵。如有病徵，病人通常出現皮疹、發燒、結膜炎、肌肉和關節疼痛、疲累和頭痛。這些症狀一般輕微及持續2–7天。

懷孕期間感染寨卡病毒是造成初生嬰兒出現小頭症和其他先天性缺陷的原因之一。先天性缺陷可在有症狀和無症狀感染後發生。懷孕期間感染寨卡病毒也可引起併發症，如胎兒流產、死產和早產。

寨卡病毒感染還可能導致吉巴氏綜合症、神經病變和脊髓炎。

傳播途徑

寨卡病毒主要透過受到感染的伊蚊叮咬而傳染給人類。本港現時沒有發現主要傳播寨卡病毒的埃及伊蚊。其他種類的伊蚊如白紋伊蚊亦被視為可能的病媒，而白紋伊蚊屬於本地常見的蚊品種。

寨卡病毒亦可能在懷孕期從母親傳播給胎兒，以及通過性接觸、輸血和血液製品，以及器官移植傳播。

潛伏期

寨卡病毒感染的潛伏期為3–14天。



治療方法

目前沒有特定的抗病毒藥物治療寨卡病毒感染，治療方法主要是紓緩症狀，包括使用退燒藥、止痛藥和補充體液。由於存在出血的風險，在登革熱尚未排除之前，應避免服用阿司匹林和其他非類固醇消炎藥。

預防方法

現時並沒有預防寨卡病毒感染的疫苗。預防寨卡病毒感染的最佳方法是避免被蚊子叮咬及防止蚊蟲滋長。應特別注意孕婦、計劃懷孕的女士和幼童的防蚊措施。市民亦應該採取措施以預防性接觸傳染寨卡病毒。

預防被蚊子叮咬

- ① 穿著寬鬆、淺色的長袖上衣及長褲。
- ② 於外露的皮膚及衣服塗上含避蚊胺（DEET）成分的昆蟲驅避劑。

- 孕婦及6個月或以上的兒童可以使用含避蚊胺成分的昆蟲驅避劑。在一般的情況下，孕婦使用避蚊胺的濃度上限是30%，兒童則為10%。如兒童前往蚊傳疾病流行的國家或地區而有機會被蚊叮咬，兩個月或以上的兒童可使用濃度上限為30%的避蚊胺

採取其他關於戶外的預防措施：

- 避免使用有香味的化妝品或護膚品
- 依照指示重複使用昆蟲驅避劑

預防蚊子繁殖

① 防止積水

- 每星期為花瓶換水一次
- 避免使用花盆底盤

• 緊蓋貯水器皿

- 確保冷氣機底盤沒有積水
- 把用完的罐子及瓶子放進有蓋的垃圾箱內

② 避免蚊蟲滋生

- 應妥善存放食物及處理垃圾

有關更多防治蚊子滋生的資料，請瀏覽食物環境衛生署網頁：

https://www.fehd.gov.hk/tc_chi/pestcontrol/handbook_prev_mos_breeding.html

預防透過性接觸傳染

1. 到傳播活躍地區外遊期間，應採取安全的性行為做法（包括堅持正確使用避孕套）或避免發生性行為。

2. 男性及女性外遊人士從傳播活躍地區回來後，應分別於到港後至少3個月及至少2個月內採取安全性行為做法或避免發生性行為。

給懷孕婦女的建議



出外旅遊須知

1. 採取預防措施以避免受到叮咬。關於使用昆蟲驅避劑的詳情和須注意的要點，請參閱「使用昆蟲驅避劑的注意事項」(<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38927.html>)。

2. 如果打算前往寨卡病毒傳播活躍地區，尤其是有免疫系統疾病或嚴重長期病患者和計劃懷孕的女士或她們的男性伴侶，應在出發前六星期或更早諮詢醫生，並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避免受到叮咬。

3. 如到傳播活躍地區的郊外旅行，應帶備便攜式蚊帳，並在蚊帳上使用氯菊酯（一種殺蟲劑）。切勿將氯菊酯塗在皮膚上。如感到不適，應盡快求醫。

4. 旅遊人士從傳播活躍地區回來後應持續至少三星期使用昆蟲驅避劑作為防蚊措施。若感到身體不適如發燒，應盡快求醫，並將行程細節告知醫生。

